

党员志愿者走进共建社区办实事

本报讯(记者李谱新 通讯员田长春)为充分发挥在职党员在社区建设中的先锋模范作用,促进服务社区工作实现常态化,营造干净整洁的居住环境,3月6日,鄂尔多斯市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支队准格尔旗第二大队党员志愿者走进共建育才社区,与小区物业公司联合开展楼道乱堆乱放专项整治活动。

活动中,大队党员志愿者们和社区工作人员挨家挨户向居民宣讲楼道乱堆杂物导致

的严重后果,对有归属人的堆放物品,志愿者们积极联系归属人引导其自行清理,对没有归属人的乱堆乱放物品联合物业公司进行集中清理。

近年来,该大队积极组织在职党员到社区报到开展服务活动,协助社区抓党建、抓治理、抓建设、抓服务。广大志愿者积极发挥党员先锋模范作用,深入社区一线,深入群众家中,积极为群众排忧解难,努力做到“工作奉

献在单位、生活服务在社区、争先创优作表率”,为构建共建共治共享的基层党建工作新格局默默奉献交通执法力量。



及时救助受伤老人 践行服务群众宗旨

满洲里讯 呼伦贝尔市满洲里市公安局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为牵引,传承雷锋精神,践行我为群众办实事宗旨,日前,满洲里市交警大队民警及时救助摔倒老人获称赞。

事发当天,执勤民警正在满洲里市五道街文明路十字路口巡逻,发现一位老人躺在马路中间,其家属焦急地站在老人身旁,周边车辆纷纷避让。见此情景,民警立即下车了解情况。老人告诉民警,他在过马路时不慎摔倒感到身体剧烈疼痛,无法自行起身。民警立即拨打了120急救电话,将警用棉袄脱下盖到老人身上为老人取暖,并积极疏导周边车辆,确保老人安全。救护车到来后,民警与医护人员一同将老人抬上救护车,送往医院进行进一步治疗。目前,老人已无大碍。

(于正杭)

文艺搭台消防唱戏 提升群众安全意识

乌兰察布讯 为加强消防安全宣传工作,进一步提高辖区基层群众消防安全意识和防火逃生自救能力,近日,乌兰察布市集宁区消防救援大队联合民间文艺团体开展了消防安全宣传进基层活动。

活动现场,民间文艺团体表演了二人台、扭秧歌等传统文艺节目,吸引了大量群众前来观看。借此契机,消防宣传员向群众发放了消防安全常识宣传单,为群众解答了消防安全问题,并讲解了如何正确使用柴火灶、如何预防农村火灾、如何扑救初期火灾、如何正确使用电器、如何预防家庭火灾、如何在火场中逃生自救等消防安全知识,受到了基层群众的热烈欢迎。

(郭成 翟宇宇)

多措并举缓解压力 全力做好监管工作

城关讯 今年以来,呼和浩特市和林格尔县看守所针对民辅警生活单一、工作压力大的实际情况,组织民辅警开展谈心谈话和文体活动,取得良好的效果。

该所两名已经取得心理咨询师资格证书的民警为全体民辅警开展了心理讲座。该所还联系友邻单位开展了篮球、乒乓球、拔河等文体活动,有效缓解了民辅警工作压力,使他们以更好的状态投入到工作中。

该所民辅警表示,各类文体活动的举办让他们感受到了组织的关心和温暖,大家将团结协作、担当作为,全力做好监所各项工作。

(海春生)

净化农资市场 护航春耕生产

赤峰讯 为切实保护农民合法权益,净化农资市场秩序,赤峰市元宝山区环食药侦大队紧盯季节性多发案件线索,全面加大检查排查力度,为该市春耕备耕和农业生产保驾护航。

2月26日,该大队联合元宝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对农用物资生产销售场所进行检查摸排,重点对化肥销售地的情况进行了排查,依法严厉打击制售假劣农资等违法犯罪活动。

此次检查行动提醒商户合法经营销售,确保农粮产品质量合格安全,让农民用上放心种、放心药、放心肥,让群众吃上放心农产品,从源头上杜绝假劣、害农违法行为发生,全力保障春耕生产。

(朱韵霖)

充电蓄能练内功 紧贴实战增效能



单警装备操作演练。

本报讯(记者肖玥)新的一年,包头市公安局石拐区分局紧盯实战需求、实用导向,以练促战、战训合一,全面提升全警能力素质。

政治轮训强素质。石拐区公安分局在情报指挥中心党支部、警务支援大队党支部开展政治轮训活动,夯实党建工作基础,强化支部建设;召开“感党恩、听党话、跟党走”专题读书班,通过深学细悟加深全警对党的创新理论的领会。

警务实战练精兵。近日,石拐区公安分

局反恐和特巡警大队、喜桂图派出所、石拐派出所、吉忽伦图派出所联合组织开展单警装备使用操作及警务实战专项训练,提高民辅警的实战能力。

创新微课增技能。石拐区公安分局着力推进公安微课程建设,在微课程建设过程中以好学、易懂的方式对公安业务进行深入浅出的讲解,推动各单位将大量实战案例、实用战法转化为“可视化”教学课程,实现了课程研发与基层实训的深度融合,有效提升了公安基层服务水平。

深化学习交流

本报讯(记者赵芳)3月1日,呼和浩特市监管支队副支队长王向鹏带领呼和浩特市第一强制隔离戒毒所人员到内蒙古赛罕强制隔离戒毒所进行实地参观学习,并就戒毒场所管理、戒毒人员帮教等工作与内蒙古赛罕强制隔离戒毒所领导班子进行了交流座谈。

座谈中,自治区戒毒管理局党委委员、副局长,内蒙古赛罕强制隔离戒毒所党委书记、所长董慧海向王向鹏一行介绍了该所工作概况及各部门日常工作情况,呼和浩特市第一强制隔离戒毒所所长卢爱成就目前两

共话发展之路

场所管理、硬件设施配备等工作与董慧海进行了交流探讨。

在内蒙古赛罕强制隔离戒毒所党委书记、政委李耀的陪同下,王向鹏一行实地参观了该所戒毒人员生活区、习艺生产车间、教育矫治楼等场地,王向鹏一行对该所规范化和戒毒人员科学管理教治等工作给予高度评价。卢爱成表示,此次参观交流为该所各项工作发展提供了宝贵的工作经验,希望今后可以进一步加强工作交流和联系,推进双方工作取得新发展。

雷锋精神放光芒

本报讯(记者李亮 通讯员王媛)近日,鄂尔多斯市东胜区司法局在纺织街道曙光社区广场开展了“学雷锋、文明实践我行动”普法进社区”普法宣传活动,进一步弘扬雷锋精神,普及法律知识。

活动现场,该局普法志愿团队通过悬挂横幅、发放普法宣传资料等形式向群众普及了宪法、民法典等法律知识。针对老年人法

志愿普法践行动

治意识淡薄、辨别能力弱的问题,普法志愿者们重点宣传了电信诈骗的常见套路和防范方法,并向老年人发放了防范养老诈骗宣传手册,告诫大家切莫贪小便宜吃大亏。

普法志愿者们结合此次活动主题,倡导广大群众向文明榜样学习,做文明人、行文明事、做志愿者,提高创建全国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市的知晓度、支持度和参与度。

事故处理高效率

本报讯(记者李亮 通讯员 越小东)近日,交通事故当事人艾某将一面写有“铁面无私守护安全、感谢交警路畅人欢”的锦旗送到鄂尔多斯市公安局交管支队康巴什区大队事故处理民警王维手中,对办案民警在交通事故处理中认真负责、公正公平的工作态度表示感谢。

2024年1月29日11时20分许,肖某驾驶大众牌小型轿车沿萨拉乌苏路由北向南行驶至市府北街与萨拉乌苏路交叉路口时,与行驶至该处驾驶奔驰牌小型普通客车左

送来锦旗表谢意

转弯的艾某相撞,造成两车不同程度受损的道路交通事故。

事故发生后,鄂尔多斯市公安局交管支队康巴什区大队民警立即到现场进行勘查,了解到艾某系北京人,是来鄂尔多斯市康巴什区办事的。为尽快解决此事,事故处理民警经多次反复调取并查看公共视频后,最终认定自行车辆违反交通信号灯指示通行,是造成该起交通事故的直接原因。该起交通事故的圆满解决,让肖某感受到了暖城交警的执法温度和效率,遂送锦旗表示感谢。

公益诉讼检察 守护食品安全

乌海讯 近日,乌海市海勃湾区人民检察院联合海勃湾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开展幼儿园和托管中心食品安全联合检查行动,消除食品安全隐患。

2月29日上午,联合检查组人员对海勃湾区五完小学校周边200米范围内的超市、杂货店、小食品店进行了排查,重点对经营者的经营资质、进货渠道、从业人员持有健康证情况及食品保质期等情况进行检查,严厉打击“三无食品”。检查组实地查看了五完小周边两家托管中心的学习教室、休息宿舍和厨房,对厨房工作人员有无健康证、配餐过程是否符合食品安全规范等情况进行详细检查。

随后,检查组一行对两家民办幼儿园的食品安全及食堂安全情况进行了全面细致的检查,督促幼儿园落实好主体责任,抓好食品原料验收、索证索票、食品留样等工作。同时要求行政机关要加强日常监督检查工作,筑牢校外食品安全防线,把让家长担心的“小饭桌”变成“放心桌”。

(张蕊洁)

开启护学模式 筑牢安全防线

乌海讯 开学季,乌海市公安局全力开启“护学模式”,多措并举、多警联动,全力做好各项安保工作,切实筑牢校园安全防控网,守好返校路。

开学当日,乌海市各级公安机关民辅警提前到达学校门口,按照重点时段、重点路段“见警察、见警灯、见警车”的护学要求,站好新学期护学“第一岗”。民辅警与学校安保人员、家长志愿者等共同维护现场秩序。同时,乌海市公安局各级交管部门部署警力值守在校园周边易发生交通拥堵的路段,指挥接送学生的车辆在指定区域即停即走,提示过往车辆注意礼让,全力保障道路有序、安全、畅通。

开学第一天,乌海市公安局以“开学第一课”的形式积极开展法治教育进校园活动,引导学生树立正确的人生观、道德观和安全感,构筑校园安全“铁篱笆”。

(赵阳)

兼顾法理人情 彰显司法温度

乌海讯 近日,乌海市中级人民法院刑事审判团队的法官在审理一起危险驾驶罪上诉案件时,收到了一份陈情书。

经与一审法院了解得知,上诉人王某某家境困顿一家三口均患有严重疾病,他是家里唯一的劳动力,生活及医疗费用仅靠国家政策扶持饲养牛羊勉强维持,但因此次危险驾驶行为,其面临的刑罚很有可能让一家人重新返贫。

面对这样特殊的上诉人,案件承办法官驱车来到60公里外王某某家中了解情况。映入眼帘的是一幢平房和一个牛棚,这就是一家人的全部资产。经过了解法官得知,王某某的病情加重可能又要面临一次手术,对于这家人来说,无疑是雪上加霜。

如何兼顾法理与人情?回到单位,承办法官认真研究这个危险驾驶案子。在仔细阅读案卷时,法官发现一个时间上的细节,该案一审宣判后,两高两部印发的《关于办理醉酒危险驾驶刑事案件的意见》已开始实施,一审据以从重处罚的醉酒无证驾驶机动车情节已经被修订,其无证驾驶摩托车不属于从重处罚情节。这就意味着对于王某某的刑处有了调整的可能性。

经过开庭审理并与王某某所在村委会沟通协调,这起案件终于迎来了一个圆满的结果。2月28日下午,承办法官一行人又来到了王某某家,这次他们带着二审判决书,向王某某宣告以危险驾驶罪判处王某某拘役二个月二十日,缓刑三个月的判决结果。

王某某非常激动,并保证从此以后一定不再饮酒上路,在村里也会以身说法告诫他人严守法律红线。宣判后,法院干警又对王某某进行了判后答疑,对其解释了改判原因及量刑依据,并告诫其要严格遵守缓刑社区矫正要求,按时报到。

(李娜 呼欣怡)

